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途屹控股

**TU YI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途屹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01)

###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告乃由途屹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的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綜合財務資料之初步審閱及評估以及董事會目前可得的資料，本集團預期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純利的概約範圍介乎人民幣2.4百萬元至人民幣3.0百萬元，而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淨額約人民幣3.6百萬元。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純利預期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2.6百萬元大幅增加至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約範圍介乎人民幣26百萬元至人民幣29百萬元，原因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央政府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解除針對新型冠狀病毒爆發的嚴格預防措施，令本集團恢復其根據文化和旅遊部辦公廳及杭州市文化廣電旅遊局發出的通知自二零二零年一月起暫停的出境旅行團及出境獨立自由旅客產品銷售。

本公司正在落實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因此，本公告所載資料乃基於董事會採用其目前可得的資料(包括未經審核綜合財務資料)作出之初步評估。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預期將於二零二三年八月底之前公佈。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途屹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虞丁心

中華人民共和國，二零二三年八月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虞丁心先生、潘渭先生、徐炯先生及安家晉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趙劍波先生、周禮女士及應鹿鳴先生。